《穿越聖經》
創世記（33）亞比米勒和亞伯拉罕結盟、亞伯拉罕獻以撒（創 21:22-22:10）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會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上一集節目，我們研讀與分享了創世記 21:9-21 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以撒出生以後，撒拉要求亞伯拉罕趕走夏甲和以實瑪利。亞伯拉罕感到很憂愁。一方面，他不想得罪撒拉，而另一方面，他也不太想按照撒拉所要求的去趕走夏甲，因為這違反了當時的風俗律例，是屬於不道德的行為。他有責任撫養妾所生的兒子。另外，他也不捨得以實瑪利，放不下十幾年的父子情。

神安慰亞伯拉罕，叫他不用為以實瑪利和夏甲憂愁。祂吩咐亞伯拉罕按照撒拉所說的去做，祂是一定會看顧和保守以實瑪利的。亞伯拉罕聽從了神的吩咐，按照撒拉的心願，趕走了夏甲和以實瑪利。

有關亞伯拉罕處理家庭矛盾的這段經文給我們的啟示是：人在處理問題的時候，往往只考量是否合乎情理，聖經要求我們更要問是否合乎神的心意。人往往只看一面，神卻是看全面的。面對棘手問題時，屬神的人應當全面思考解決方案，不但要合情、合理、合法，更要合乎神的心意。

夏甲在別是巴的曠野走迷了路。“別是巴的曠野”位於亞伯拉罕所在的基拉耳的東南邊，是迦南最南端的地方。或許，夏甲計畫帶以實瑪利回埃及，也就是她的娘家，但她心力交瘁，失去了前行的意志。當水喝光以後，她就準備一死了之。她把孩子撇在小樹底下，自己走開，約有一箭之遠，相對而坐，然後她哭了起來。神的使者從天上呼叫夏甲，並且安慰她。神賜下一個應許給夏甲，就是一定會使以實瑪利的後裔成為大國。最後，神讓夏甲看到了水源，幫助她和以實瑪利度過了難關。

神按照所應許的，幫助以實瑪利，並與他同在。從夏甲和以實瑪利的經歷，我們學到了一個功課：當遇到迫害和危難的時候，我們要向神呼求，神一定會垂聽我們的禱告。當然，神垂聽我們的禱告不等於祂一定會按照我們所求的去幫助我們，但神會按照祂認為對我們最好的方法來回應我們。

現在，我們繼續查考創世記 21 章剩下的內容。

創世記 21:22-23 記載：“當那時候，亞比米勒同他軍長非各對亞伯拉罕說：‘凡你所行的事都有神的保佑。我願你如今在這裡指著神對我起誓，不要欺負我與我的兒子，並我的子孫。我怎樣厚待了你，你也要照樣厚待我與你所寄居這地的民。’”

在這段經文裡，我們看到，亞比米勒要跟亞伯拉罕簽一個合約或者條款，他們因此成為了好朋友。

創世記 21:32-33 記載說：“他們在別是巴立了約，亞比米勒就同他軍長非各起身回非利士地去了。亞伯拉罕在別是巴栽上一棵垂絲柳樹，又在那裡求告耶和華—永生神的名。”

亞伯拉罕不論到哪裡都呼求神的名，經文再次讓我們看到他依靠神。

創世記 21:34 記載說：“亞伯拉罕在非利士人的地寄居了多日。”

聖經告訴我們，亞伯拉罕在神應許的這片土地上經常是客旅，是寄居的，這節經文就是證據。

創世記 21:22-34 講述亞比米勒和亞伯拉罕結盟。亞比米勒知道亞伯拉罕有神同在，因為亞伯拉罕所行的事都順利蒙恩。這些事包括了：第一，亞伯拉罕為亞比米勒禱告，使他和家人因此得到醫治。第二，亞伯拉罕年老的時候，仍然可以和撒拉行房生子。第三，亞伯拉罕所做的每一件事情，包括了他畜牧、種植都是成功的。亞伯拉罕的一舉一動讓人感到他是一個蒙恩的人。這個蒙恩的人最後答應了和亞比米勒立約。立約後，他們兩人就分開了。

這一段經文雖然主要是講處理人際關係和政治結盟的事情，但處處讓人看到這是神的工作。因神的同在才有人的羨慕，主動求和。要人際關係和諧，就要到神的面前，向神獻上感恩和祈求。

到此，我們完成了創世記 21 章的分享。

接下來，我們要研讀創世記 22 章了，這一章大致可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是創世記 22:1-19，主要講述神要亞伯拉罕獻以撒。第二部分是創世記 22:20-24，講述亞伯拉罕兄弟拿鶴的家譜。

我們研讀創世記的過程就好像行走在山峰之間，22:1-19 關於亞伯拉罕獻以撒這段經文，仿佛將我們帶到了另一個重要的高峰。神命令亞伯拉罕在祭壇上獻上以撒，然而在最後一分鐘，當神看到亞伯拉罕願意把以撒獻上的時候，神就立刻阻止了獻祭。這段經文讓我們看到神向亞伯拉罕第七次顯現，也是最後一次的顯現。此後，神就沒有再吩咐亞伯拉罕做什麼了。這是神給亞伯拉罕的最大考驗。

亞伯拉罕獻獨生愛子以撒，成為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最高峰，顯出亞伯拉罕信心的寶貴。這也是創世記中最膾炙人口的故事之一。

如果你要選出聖經中十大重要的章節，那麼創世記 22 章必定包括在內，因為這是第一次講到把人獻上作為祭物。在神的計畫和目的中，祂清楚表明把人獻上作為祭物是錯的。這段經文的記載不僅顯明了這一點，而且還向我們啟示了一個真理，就是神需要一個捨己的生命，以致祂能夠拯救罪人。可是，在人類當中，沒有一個配得去承擔這個使命。只有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才有資格成就救恩。除祂以外，別無拯救。

非常有趣的是，關於亞伯拉罕獻以撒這件事，雅各在雅各書 2:21 說：“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把他兒子以撒獻在壇上，豈不是因行為稱義嗎？”雅各的話似乎與聖經其他地方有些矛盾，如保羅在羅馬書 4:1-3 說：“如此說來，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憑著肉體得了什麼呢？倘若亞伯拉罕是因行為稱義，就有可誇的；只是在神面前並無可誇。經上說什麼呢？說：‘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

誰是對的呢？雅各？還是保羅呢？我的答案是，他們兩個都對。首先，我們要留意他們兩人論述和強調的重點，其實都是相同的，就是信心。雅各說的是信心的行為，而不是律法的行為。其實這是對神的信心。當亞伯拉罕願意順服神的吩咐獻出以撒的時候，那個願意的舉動，就是雅各所說的行為，表明亞伯拉罕有信心的行為。保羅所表達的是在神面前的稱義，他引

用創世記 15 章，就是亞伯拉罕走信心的道路。在那個時候，只有神知道他的內心，神看出亞伯拉罕相信祂。創世記 15:6 記載說：“亞伯蘭信耶和華，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雅各強調的是在創世記 22 章這裡給我們看到的信心的行為；而保羅說的是在內心的信心，那是亞伯拉罕早在創世記 15 章那裡就已經擁有的信心。

創世記 22:1 說：“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就呼叫他說：‘亞伯拉罕！’他說：‘我在這裡。’”

“試驗”這兩個字，實際上的意思是“考驗”。雅各在他的書信中很清楚地說過，神從不懷著邪惡的心去試探人。神只是試驗人，看他的信心如何。在這裡神就是考驗亞伯拉罕的信心，神要他做一件常人所無法做到的事。

創世記 22:2 說：“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

神吩咐亞伯拉罕，獻上他的兒子，他的獨子，他所愛的以撒，這樣連續三重描述，讓亞伯拉罕無可推諉。這也呼應了創世記 12:1 中的記載，耶和華呼召他“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前往耶和華要指示他的地去。

創世記 22:3 說：“亞伯拉罕清早起來，備上驢，帶著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也劈好了燔祭的柴，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

亞伯拉罕一清早就起來，備上驢，帶二僕，攜以撒，劈好獻燔祭用的柴，就前往神吩咐他要去的地方。他一言不發，顯明態度堅決。

創世記 22:4 說：“到了第三日，亞伯拉罕舉目遠遠地看見那地方。”

“到了第三日”表示路程花了兩天以上的時間，這對亞伯拉罕乃是一種心靈上的考驗。此處提到的時間“第三日”與第 2 節提到的地點“摩利亞”，都在強調亞伯拉罕在試驗中所承受的心理煎熬，以及順服神吩咐的那份堅持。

創世記 22:5 說：“亞伯拉罕對他的僕人說：‘你們和驢在此等候，我與童子往那裡去拜一拜，就回到你們這裡來。’”

關於這節經文，呂振中譯本是：“亞伯拉罕對他的僮僕說：‘你們同驢在這裡等候著；我和兒童往那裡去敬拜，就回到你們這裡來。’”

此處，我們再次看到亞伯拉罕對神的堅定信心，他心裡一直牢記著神在創世記 21:12 對自己的應許，神說：“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他堅信神的應許絕不是一句空話，因此他對僕人說，他和兒子只是去敬拜神而已，他相信他與以撒都能平安從獻祭之地回來。新約聖經也證明了這一點，希伯來書 11:17-19 記載說：“亞伯拉罕因著信，被試驗的時候，就把以撒獻上；這便是那歡喜領受應許的，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論到這兒子，曾有話說：‘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他以為神還能叫人從死裡復活；他也仿佛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

創世記 22:6 說：“亞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自己手裡拿著火與刀；於是二人同行。”

把柴放在以撒身上，不禁令人想起約翰福音 19:17 所述：“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來”。可是這裡的火與刀，是在父親亞伯拉罕手裡。這錐心刺骨的一幕實在讓人動容，讓我們聯想到亞伯拉罕心甘情願地將以撒獻出，從而彰顯出他對神的順服與信靠之心。耶穌甘願走上十字架成就救恩，彰顯的是耶穌對父神的順服。在某種程度上，以撒和耶穌都被父親用來獻祭，兩個故事很相似。

創世記 22:7-8 記載說：“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父親哪！’亞伯拉罕說：‘我兒，我在這裡。’以撒說：‘請看，火與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裡呢？’亞伯拉罕說：‘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於是二人同行。”

創世記 22:13 告訴我們，當時剛好有一隻公羊，兩角扣在樹叢中，亞伯拉罕就把牠捉了來，然後獻上。亞伯拉罕在這裡說神自己會預備一隻羊羔，但是那裡根本就沒有羊羔，而是一隻公羊。羊羔和公羊是不一樣的。神所預備的羊羔是到了許多世紀之後，就是當施洗約翰看到耶穌，就指出耶穌的分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亞伯拉罕說：“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這句話很重要，亞伯拉罕是在說預言。雖然亞伯拉罕並不明白整件事的含意，但是現在他準備把兒子以撒獻在祭壇上。

這段經文是整個故事中，以撒唯一一次發言，他問：“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裡呢？”而亞伯拉罕回答：“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這是信心的宣告、先知的預言、衷心的盼望，也是老父的祈禱。新約希伯來書 11:19：亞伯拉罕認為神能使人從死人中復活，意味著他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

創世記 22:9 記載說：“他們到了神所指示的地方，亞伯拉罕在那裡築壇，把柴擺好，捆綁他的兒子以撒，放在壇的柴上。”

那時，以撒已經不是嬰幼兒了，正如 6 節所說的那樣，他至少已經是有力氣背柴的童子。我相信，如果以撒要與父親對抗的話，他一定有力氣勝過亞伯拉罕的，因為亞伯拉罕當時已經是百歲老人了。但是以撒順服父親，任由父親捆綁。不過這只是我們作為讀者的一種猜測罷了，畢竟聖經在這裡並沒有過多描述當時亞伯拉罕是如何捆綁以撒的具體細節。但即便如此，當我第一次讀這段經文的時候，還是會想起耶穌在十架上犧牲的情形。主耶穌上十字架的時候說過：“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耶穌上十字架，是要成全父神的旨意。以撒甘願被亞伯拉罕獻上，也是遵行神的吩咐。這在某種程度上來說，兩個故事的默示是一致的。

創世記 22:10 記載說：“亞伯拉罕就伸手拿刀，要殺他的兒子。”

亞伯拉罕築好壇，擺好柴，綁好以撒，放在柴上。這一連串動作，有條不紊，顯示他謀算在胸，對神絕對順服。他舉起刀，要殺以撒獻祭，就在這千鈞一髮的時刻，天使出面阻止了他。亞伯拉罕舉目觀看，見有一隻公羊，兩角扣在灌木叢中。他就牽了那只羊，獻為燔祭，代替他的兒子以撒。

亞伯拉罕在這裡的確面對了他一生中最具挑戰性的考驗。神幫助亞伯拉罕度過了四次重要的危機。每一次危機，亞伯拉罕的心靈都受到了真正的考驗，但他逐步的對神有更深層次的認識。首先，神呼召他離開迦勒底的吾珥，離開所有的親友。他要離開這一大群熟悉的親人。

這對亞伯拉罕來說，是一個真正的考驗。亞伯拉罕起初的表現不怎麼好。但是，他最終還是選擇遵行神的旨意。接著，下一個考驗又來了，就是關乎他的侄兒羅得。亞伯拉罕很愛羅得，要是他不愛羅得，他不可能一直帶著他走。但有一天，他們終於要分手，羅得就下到所多瑪去了。

然後，亞伯拉罕又要面對另一個考驗，就是夏甲所生的這個兒子以實瑪利。亞伯拉罕呼求說："但願以實瑪利活在你面前"！他愛這個兒子，實在捨不得與他分開。接下來，亞伯拉罕面對一生中最大的考驗，神要他把以撒獻上。亞伯拉罕不太明白原因，但因為神跟他說過："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因此，他願意順從神的吩咐，把自己的兒子獻上。新約聖經也印證了他對神的信心，希伯來書 11:19 說，亞伯拉罕相信神還能叫以撒從死裡復活。

讀到這裡，我們學到了一個功課：我們要加強對神的信心。對神的信心越大，我們就越願意不惜付出任何代價，去遵守神的命令。希伯來書的作者告訴我們，亞伯拉罕願意按照神的吩咐獻上以撒，是因為他相信神可以使以撒從死裡復活。當我們相信神是慈愛、公平和絕對可靠的時候，我們就會更容易遵從祂的吩咐。我們可以放心信靠神，因為神一定不會說謊，神的應許是一定會實現的。

聽眾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裡。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也請讓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好，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